



安心守護危疾保障計劃 第二年保費折扣優惠

現凡於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推廣期」)成功投保
安心守護危疾保障計劃(「安達安心守護」)(10年或20年保費繳付期)，第二年總年度化保費
可享25%保費折扣(「第二年保費折扣優惠」)。

就所適用之保費折扣率，請參閱下表：

安達安心守護 保費繳付期	保費折扣率 (適用於所有保費繳付模式 — 即「每月 / 每季 / 每半年 / 每年」)
10 年	第二個保單年度： 25%
20 年	

本單張中的各詞彙均依據其於條款及細則中所定義的含義。



推廣期：
2025年10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包括首尾兩天)



請參閱本單張之
條款及細則了解
詳情。



請聯絡您的壽險
顧問或致電我們的
客戶服務熱線
2894 9833
查詢詳情！

條款及細則

1. 第二年保費折扣優惠只適用於符合以下要求的合資格保單(「合資格保單」):
 - a) **安達安心守護**(10年或20年保費繳付期)及附加保障計劃(如有)的投保申請必須於推廣期內簽署並提交予安達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安達人壽」);及
 - b) 成功投保的保單亦必須在2026年2月28日或之前由安達人壽緒發。
2. 第二年保費折扣優惠適用於合資格保單的所有保費繳付模式(即每月/每季/每半年/每年)。第二年保費折扣優惠會根據合資格保單的保費繳付模式應用於第二個保單年度每期繳付之保費。
3. 當本第二年保費折扣優惠發放時,合資格保單必須仍然生效。
4. 為免生疑問,第二年保費折扣優惠只適用於於第二個保單年度合資格保單之基本計劃及其附加保障計劃(如有)下實際已繳付的保費金額,包括因承保理由,於保單緒發時所釐定之任何附加保費,但不包括保費徵費(如有)。
5. 有關**安達安心守護**及其適用的附加保障計劃之保障、完整條款及細則和風險披露的詳情,請參閱相關產品介紹冊及保單文件。
6. 第二年保費折扣優惠之金額不可轉讓或兌換現金。假如合資格保單於冷靜期內取消,保單持有人只能取回實際到期應繳付的保費金額及保費徵費(如有)。
7. 第二年保費折扣優惠不適用於推廣期之前已遞交但其後撤回的**安達安心守護**投保申請,或於冷靜期內取消**安達安心守護**保單,並再次投保相同產品計劃之客戶。
8. 除非獲安達人壽另行書面同意,第二年保費折扣優惠不能與安達人壽提供的其他優惠同時使用。
9. 安達人壽保留隨時更改、暫停或終止全部或部份優惠及/或修訂本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毋須提前通知。為免生疑問,在更改、暫停或終止第二年保費折扣優惠之前已緒發的合資格保單所享有的保費折扣,則不受影響。
10. 安達人壽就本推廣活動之所有事宜及爭議均有最終決定權。
11.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管轄及按其解釋。因本條款及細則所引發的或相關的任何事項、索償或爭議,保單持有人及安達人壽均不可撤銷地接受香港法院的專屬司法管轄權管轄。
12. 除安達人壽及合資格保單之投保人/保單持有人外,沒有任何人士有任何權利根據《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第623章)強制執行任何本條款及細則。

聯絡我們

安達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311號皇室大廈
安達人壽大樓35樓
life.chubb.com/hk

本單張僅供一般參考之用,不應視作專業意見、建議及並非保單的一部分。本單張中的產品資訊並未包含產品的完整條款。本單張應與涵蓋更多產品資訊的其他資料一併閱讀。此類資料包括但不限於載有產品特點、不保事項及主要產品風險的產品介紹冊、載有詳細條款及細則的保單條款、利益說明(如有)、保單文件及其他相關推銷資料,這些資料可因應要求提供。如有需要,您亦可考慮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本單張中的計劃為獨立保單的產品,並可毋須捆綁式地與其他保險產品一併購買。

本單張只可在香港分發,並不構成向香港境外地區出售保險產品的要約、游說購買或提供保險產品的邀請。

「安達人壽」、「我們」或「我們的」為安達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的簡稱。

©2025 安達。保障由一間或多間附屬公司承保。並非所有保障可於所有司法管轄區提供。Chubb®及其相關標誌乃安達的受保護註冊商標。